

关于对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 36 号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你公司披露《2020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8.46 至 9.5 亿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下列事项：

1、你公司在业绩预告中称，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大盘珠宝首饰有限责任公司失控，计提相关资产减值损失；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江苏千年珠宝有限公司、成都蜀茂钻石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无法完成原定业绩承诺，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计提了较大金额的减值。请你公司分项目详细说明上述因素对 2020 年业绩的影响金额。

2、2019 年，你公司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0.97 亿元。请你公司对比本次与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商誉减值计提情况，详细说明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参数选取及依据存在的差异和合理性，说明商誉减值的计提时点是否准确、以前年度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本次减值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3、2019 年，你公司计提坏账损失 2.8 亿元，2020 年又拟计提较大金额的坏账损失。请你公司说明公司客户目前的运营状况和偿债能

力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前年度坏账损失计提是否充分、本次坏账损失计提金额的确定方法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4、你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1 月 2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福建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1 年 1 月 22 日